



大会

第六十三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六十六次全体会议

2008年12月10日星期三下午4时30分举行
纽约

主席： 德斯科托·布罗克曼先生（尼加拉瓜）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沃尔夫先生（牙买加）主持会议。

下午4时30分开会。

议程项目 58(续)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63/435)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如果没有人根据议事规则第66条提出建议，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不讨论今天摆在大会面前的第三委员会的报告？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鉴于第65次全体会议已经暂停，以便大会能够就第三委员会的报告采取行动，我谨提议，如果有人想就文件A/63/435所载第三委员会建议解释投票，则可在日后审议第三委员会的其他报告时进行。如果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正在庆祝《世界人权宣言》通过六十周年。该宣言的通过是本组织的伟大成就之一。它赋予全人类一个连贯、一致、普遍、唯一的人权体系。其后的历史将这个唯一的体系分割

开来，导致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受到更多的重视，而损害到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这并不是说，我们对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受到重视的程度感到满意。恰恰相反，我们认为，我们所有各国——联合国各会员国——都必须作出更大的努力，履行自己的义务，力求保护、促进、尊重和充分落实所有人的各项人权，而不带任何歧视。但是，正如我们所有各国15年前在《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中一致认定的那样，一切人权都是普遍、不可分割、相互依存、相互联系的，都必须受到平等对待，被放在同等的位置上，并得到同等重视。在实践中，这意味着，落实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对于促进、保护和尊重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有着根本的重要意义，反之亦然。因此，如果对某些人权不那么重视，则受到损害的不仅是这些特定人权，所有人权都会受到损害。

大会如果通过这项任择议定书草案，就会拆除历史造成的隔离墙，把《世界人权宣言》所申明的唯一人权体系再次合并起来。它最终将在国际一级为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提供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自1976年以来就享有的同等保护。这也将是对待联合国缔造者们所确定的保障所有人免于恐惧和匮乏目标的应有态度。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08-64060 (C)



在我们开始就第三委员会报告所载建议采取行动之前，我要告知各位代表，我们将以与第三委员会相同的方式作出决定。

大会面前有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1 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大会现在就题为“《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第三委员会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决定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63/117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58 的审议。

请各成员注意，大会第 65 次全体会议将立即举行复会。

下午 4 时 35 分散会。